

香港「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合資格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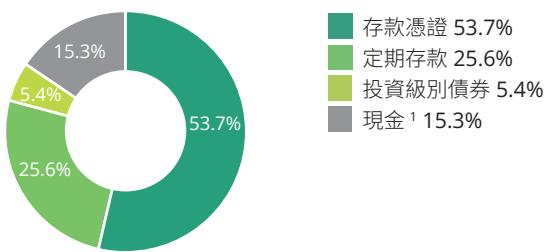
2025年12月

- 惠理美元貨幣市場 ETF (「子基金」)是惠理基金系列開放式基金型公司 (「本公司」)的子基金，本公司是根據香港法例成立的公眾傘子開放式基金型公司，具有可變動股本及有限法律責任，且子基金之間的法律責任分隔。本公司已於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監會」)註冊為開放式基金型公司 (OFC)，且本公司及子基金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04條獲證監會認可。證監會的註冊及認可並不代表對本公司或子基金作出推介或認許，亦不是對本公司或子基金的商業利弊或其表現作出保證，更不代表本公司或子基金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其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
- 子基金提供上市股份類別 (「上市股份類別」) 及非上市股份類別。上市和非上市類別的投資者受限於不同定價及交易安排規限。上市股份類別按即日現行市價 (可能偏離相應的資產淨值) 在證券交易所二級市場買賣。在市場受壓的情況下，二級市場上市股份類別投資者僅可按現行市價 (可能偏離相應的資產淨值)贖回，並可能須以較大的折價退出子基金。
- 子基金為根據《單位信託及互惠基金守則》 (「《守則》」) 第8.2章及第8.10章設立的主動管理型交易所買賣基金。由於經理人對子基金的投資選擇及／或程序實施可能導致子基金的表現遜於現行貨幣市場利率或其他具有類似目標的貨幣市場基金，子基金可能無法達成其目標。購買子基金的股份不等於將資金存放在銀行或存款公司。子基金概不保證償還本金，經理人沒有義務按發售價值贖回股份。子基金沒有固定的資產淨值。子基金不受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管。
- 子基金將主要投資於短期存款和優質貨幣市場工具 (可能包括固定收益證券)。投資於短期固定收益證券須承受若干風險，包括短期固定收益工具風險、信貸／交易對手方風險、波動性和流動性風險、利率風險、信貸評級風險、信貸評級機構風險、降級風險、估值風險及主權債務風險。
- 子基金將投資於新興市場，如中國內地，與較發達的市場相比，這些市場的風險較高 (例如：流動性風險、貨幣風險、政治風險、監管風險、法律和稅收風險、結算風險、保管風險和經濟風險)，而且波動性較大。
- 子基金也可能集中於某一市場或地區，包括大中華區。因此，子基金可能比採取更多元化策略的寬基基金更易波動。子基金的價值可能更容易受到影響貨幣市場或其投資集中於的市場或地區之經濟、政治、政策、外匯、流動性、稅務、法律或監管事件的不利影響。
- 銀行存款須承受相關金融機構的信貸風險。子基金也可能將存款存入非居民戶口 (NRA) 和離岸戶口 (OSA)，即在中國內地銀行離岸分行的離岸存款。子基金的存款可能不受任何存款保障計劃的保護，或存款保障計劃的保障價值可能不包括子基金的全部存款金額。因此，若相關金融機構違約，子基金可能會因此而蒙受損失。
- 子基金的相關投資可以子基金的基礎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價。子基金的資產淨值可能會因這些貨幣與基礎貨幣之間的匯率波動以及匯率管制的變化而受到不利的影響。
- 7日年化收益率及30日年化收益率分別是基於子基金過往7日間及30日間的表現計算，並不代表實際一年回報。7日年化收益率及30日年化收益率的計算均涉及假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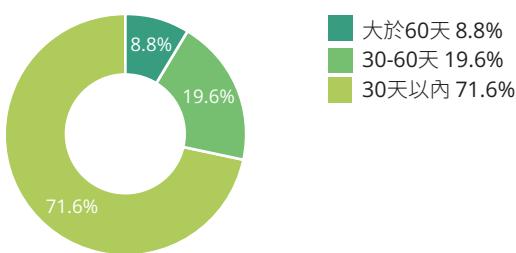
投資目標

投資於短期存款和優質的貨幣市場投資。子基金旨在實現與美元現行貨幣市場利率一致的回報。子基金策略是通過主要投資 (即不少於其資產淨值的70%) 於政府、準政府、國際組織、金融機構和企業發行的美元短期存款和優質貨幣市場工具來實現其投資目標。子基金可將其資產淨值的30%投資於非美元計價的短期存款和優質貨幣市場工具。管理人將把非美元計價的投資對沖為美元，以管理任何重大的貨幣風險。

資產分佈



到期日分項²



基金資料

淨值價(NAV)	1008.5096 美元
基金資產總值	20.4 百萬美元
上市日期	美元櫃台 - 2025年10月16日
股份代號	美元櫃台 - 09480 港幣櫃台 - 03480
上市交易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主板
管理人	惠理基金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託管人	招商永隆信託有限公司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參與證券商	- 招商證券 (香港) 有限公司 - 未來資產證券 (香港) 有限公司 - 廣發證券 (香港) 經紀有限公司
莊家	- 招商證券 (香港) 有限公司
每手買賣單位數目	美元櫃台 - 1股 港幣櫃台 - 1股
彭博編號	美元幣櫃台 - 09480 HK <Equity> 港幣櫃台 - 03480 HK <Equity>
基礎貨幣	美元 (USD)
交易貨幣	美元櫃台 - 美元 (USD) 港幣櫃台 - 港元 (HKD)
申請認購／贖回單位 (只限於合資格參與 證券商)	最少 250 股
管理費用 ¹	每年 0.15%
股息政策	無

投資組合特色

A類別美元

平均到期日	28.2日
加權平均到期收益率 ⁴	4.1%

[△] 本基金為香港自2024年3月1日起生效之新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的合資格集體投資計劃之一。

資料來源：滙豐機構信託服務(亞洲)有限公司及彭博資訊。所有資料截至上列月之最後計值日 (特別列明除外)，表現以基礎貨幣資產淨值計，收益再撥作投資及已扣除所有費用。

1. 現金包括應收款和應付款項 (現金抵押品及保證金除外)。2. 到期日分項反映投資組合中相關證券的最終到期日 (不包括現金)。3. 閣下應注意，部分費用或會在向受影響股份持有人發出最少一個月的事先通知下 (倘若僅影響上市股份類別，則須向上市股份類別的股份持有人發出最少一星期的事先通知)，調升至某許可最高水平。有關子基金可能需承擔的應付費用及收費、許可最高限額以及須繳付的其他持續開支等詳情，請參閱基金章程/費用及開支一節。4. 加權平均到期收益率是基金持有的個別債券 (或定期存款) 的到期收益率對比基金日中淨值的加權平均數。到期收益率是在某一時刻將債券 (或定期存款) 的現金流貼現使其現值與其市場價格 (包括應計利息) 相等的貼現率。

投資者應注意投資涉及風險，基金單位價格可升亦可跌，基金過往業績並不表示將來的回報。投資者應參閱本基金之章程，以了解基金詳情及風險因素，並應特別了解如本基金從聯交所除牌之安排。基金章程可通過網頁獲得。投資者亦應注意，本基金與典型零售投資基金不同，只可以由參與證券商直接以大額增設或贖回基金單位。本文件並未經證監會審閱。刊發人：盛寶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